

第二次

中國勞動年鑑

郭必信等編

上中下
冊

民國廿



216
第二次

中國勞動年鑑

上冊

社會調查所

第 二 次

中 國 勞 動 年 鑑

中 冊

社 會 調 查 所

第 二 次

中 國 勞 動 年 鑑

下 冊

社 會 調 查 所

版權所有

本書實價

精裝全一冊	大洋三元六角
平裝共三冊	大洋三元

民國二十一年十月一日出版

北平大北印書局承印

第一卷

中國勞動年鑑

第一編

勞動狀況

社會調查所

北平西安門內文津街三號

編 輯 者

邢 必 信 吳 鐸 林 頌 河 張 鐵 鐸

校 訂 者 陶 孟 和

第二次中國勞動年鑑序

本所第一次中國勞動年鑑之印行，在民國十七年十二月，迄今已經過了三年半了。第一次年鑑係將自民國初年至十六年十二月爲止，一切有關於勞動的資料，做一個有系統的整理，以供留意中國勞動問題者的參考。在第一次年鑑出版的時候，本所便打算將我國關於勞動的資料，每年整理一次，編輯印行，以求名副其實。但可惜事與願違。一個原因是本所工作繁多，研究人員忙於專題的研究，竟不容易抽出工夫來搜集並整理可供年鑑應用的資料。又一個原因是關於勞動資料的搜集的困難。有許多關於中國勞動的重要的事實，是沒有文字的記載的，在文字的記載中，有許多我們無法得到，或者至少必須派專員親往索取的。還有許多記載，在質的方面，極欠整齊，詳略精粗，互有不同，於是非有補充的調查，不能並容於年鑑。這兩個原因可以大致說明第二次勞動年鑑的出版的延緩。

本期年鑑自民國十七年一月起至民國二十年十二

月止，共包括四個整年。這四個整年可以說是中國勞動界完全在國民黨監督指導下的一個時期。民國十六年四月十二日上海總工會的解散，標記了這個時期的開幕，因為從此以後，一切的勞工組織與勞工運動，都改隸在黨治之下了。

這個時期內，中國的勞工狀況，凡是我們所能尋到的參攷資料，都已分別性質，載入這次年鑑，毋庸另述。但概括的說來，四年中國國民黨的當政，似乎對於中國勞工，未發生什麼積極的影響。因為勞工的一切活動，都要受黨的干涉與指導，所以勞工的自動的精神，很受摧殘。凡不得黨的承認的工會，不是被解散，便是被改組。這樣的官辦的工會，自然要失去他的活動力。假使黨的指導得宜，中國的勞動者未嘗不能蒙其利。假若不幸，指導者只有利己的企圖而忘却黨的使命與勞動者的福利，這個官辦的工會，便成了社會的禍害了。但最大的不幸，便是國民黨內部的裂痕，更不時引起黨治工會的糾紛。總之，在這四年裡，中國的勞動運動，可以說是陷於銷沉。這個銷沉，當然不能說是完全由於黨治的失當或無效率。但在黨治之下，工會的公開活動，受了莫大的限制和紛擾，却是無容諱言的。

在這四年裡，各處工會似乎也曾顯出一時的活躍

。二十年國民會議籌備的時候，因為工會關係選舉，所以他忽被重視。但不久選舉告竣，工會便又回到他的以前的銷沉的狀況。從此也可以看出勞動組織在中國現狀下的地位與職能了。

以上係黨治的影響，直接映現於勞動組織上的。在政府方面，關於勞動的作為，也可略為指出。第一，中央和地方勞動行政主管機關，如實業部，實業廳，社會局等，都在這四年中相繼設立。在十七十八兩年間，中央和各地方官廳的調查統計的工作，頗呈興盛氣象。但因事屬創舉，人材不敷，所以此類工作的結果，於方法之審慎，材料之精確兩端，頗多遺憾。假使此類工作，果能持久進行，未嘗無改進的希望。但終以政局變化無常，人員來去靡定，所以人亡政息，就是這些須不完備的勞動調查統計的事業，也都陷於停頓或中止。

同時各行政機關，也兼顧到勞動設施。十七至十九的三年間，關於勞動設施的計劃，頗見發展。但可惜計劃雖多而能實現者少，至於有成績可述的更不多見。許多行政人員或者本來便缺乏做實際勞動設施的能力，但是行政人員的不斷的更迭，更妨害他們得到設施的經驗的機會。

勞動法令的完成，誠然可以說是國民政府在勞動

方面最大的成績。這樣急進的立法，在遠東，尤其在一切落後的中國，是破天荒的。但他的實施，似乎現已無望。因為政府至今還沒有實施的一切準備。所謂中國勞工法令，只是一些廢字紙罷了。

這四年的末期，正遇着空前的國難。三千萬的人民，四十萬方英里的土地，與不可勝計的富源，都被那毫無掩飾的帝國主義的武力與詭詐所蹂躪了。我們國家的主權，土地的完整，人民的生存，已經受了嚴重的脅迫。在這危急存亡的時候，凡是中華的人民，沒有不共同團結，以赴國難的。各地勞動階級，也和其他階級一樣，在這一週年中，很熱烈的組織新團體，從事於抗日救國的工作。對於內政外交，都曾發表過不少的主張。我國勞動運動，從此又有重大的新轉變。將來趨勢，雖未可知，但過去四年中沉悶的空氣，業已打破了。

陶孟和

二十一，九，十八

凡 例

- 一 本書繼續第一次中國勞動年鑑而作。起迄時期，自民國十七年一月至二十年十二月，共四整年。
- 一 本書體裁與各編章目，多仍第一次年鑑之舊，間亦略予變更，讀者幸加注意。
- 一 本書所用資料，概註明來源。其取諸單行本者，先註著者姓名及書名，次記頁數，再次記出版年月日。定期刊物先註刊物名稱，次記卷數，期數，頁數，及出版年月日。遇有專題，間亦註明，以便稽索。日報先註名稱，次記出版年月日。此外并另編參攷書目，附於全書之末。
- 一 本書編輯時，承清華大學陳達教授不吝指教，并假以參攷書籍與報紙多種，編者極爲心感。
- 一 中央與各省市黨政機關，公私團體，暨中外友人，年來源源惠賜資料，熱心贊助，至可感謝。
- 一 本所吳半農，劉心銓，王子建，麥叔度諸先生對於本書資料之搜集，均曾先後參與其事，謹此致謝。
- 一 本書編印倉卒，同人等雖謹慎從事，脫漏錯誤之處，仍屬難免，尙望海內賢達不吝賜教爲幸。



第一編 勞動狀況

第一章 全國人口與勞動者人數

第一節 全國人口

近年關於中國人口總數之資料，計有四種，（一）郵政局估計，（二）海關估計，（三）私人估計，（四）政府之調查。郵政局自民國十五年，發表中國人口爲485,508,838人後，即無他種估計。海關則於民國十九年估計全國人口爲444,224,325人。私人方面，僅陳華寅在國際統計會議，提出論文，根據民國十七年以後內政部已調查之各省份人口統計，推測民國十八年全國人口總數爲445,000,000人，今內政部之調查，已全部發表，此項估計，似已失其意義。內政部之調查爲宣統二年民政部調查以後之第一次正式調查，自十七年六月始，由部通令全國，限各省於年底調查完竣。但各省調查時間仍相互參差，迨二十年初，始全部發表。茲列表於下。

全國人口統計表

省 別	人 口 數	省 別	人 口 數	省 別	人 口 數
江 蘇	34,126,000	雲 南	13,821,000	安 徽	21,715,000
浙 江	20,643,000	貴 州	14,746,000	四 川	47,993,000
福 建	10,071,000	湖 南	31,501,000	西 康	8,906,000
廣 東	32,428,000	湖 北	26,699,000	山 東	28,673,000
廣 西	13,648,000	江 西	20,323,000	河 北	31,233,000

第二次中國勞動年鑑

省別	人口數	省別	人口數	省別	人口數
河南	30,566,000	綏遠	2,123,000	新疆	2,552,000
山西	12,230,000	察哈爾	1,997,000	外蒙古	6,160,000
陝西	11,802,000	熱河	6,594,000	西藏	3,722,000
寧夏	1,450,000	遼甯	15,233,000	總計	474,821,000
甘肅	6,281,000	吉林	7,635,000		
青海	6,195,000	黑龍江	3,755,000		

註 表中人口數有與該部先在他處發表

(統計月報2,9,46民19,9)

者，微有出入之處。表中總數，計

(銀行週報,15,5,國內要聞,6民20,2,17)

算謬誤，已代為改正。

(The China Yearbook 1931-32, 3西1932, 6)

第二節 勞動者人數

(一) 工業

民國十九年，工商部舉行全國工人生活工業生產調查統計。全國工人人數，為此次調查之第一項目。惜河南，山西，河北，熱河，察哈爾，綏遠，陝西，甘肅等省，因受軍事影響，交通梗塞，未能進行；其委託調查之蒙古，青海，新疆，甯夏，西康，西藏各區，又因路途遼遠，未能依限填報。故實際調查者，僅九省中之二十九城市。茲轉錄其調查結果於下。

1. 九省二十九城市男女童工總人數各地分配表

十九年工商部調查

地名	男工	女工	童工	未分性別年齡之工人	總計	百分比
江蘇省	147,628	258,593	35,901	119,278	562,400	46.7
上海市	54,955	188,188	16,111	103,640	362,894	30.1
蘇州	41,042	13,286	4,485	—	58,813	4.9
無錫	18,398	42,959	9,331	—	70,688	5.9
武進	9,920	4,365	1,934	—	16,219	1.3
鎮江	6,961	1,629	443	—	9,033	0.8

第一編 第一章 勞 動 者 人 數

續 上 表

地 名	男 工	女 工	童 工	未分性別年 齡之工人	總 計	百分比
江 都	1,165	340	164	—	1,669	0.1
南 通	5,917	5,335	1,375	—	12,627	1.0
宜 興	7,768	2,485	2,317	—	12,570	1.0
南 京	1,502	6	741	15,638	17,887	1.5
浙 江 省	13,983	11,351	2,414	—	27,728	2.3
杭 州	10,770	5,016	385	—	16,171	1.3
嘉 興	1,767	3,771	1,542	—	7,080	0.6
甯 波	1,446	2,544	487	—	4,477	0.4
安 徽 省	22,170	4,426	2,141	19	28,756	2.4
安 慶	4,415	217	621	—	5,243	0.4
蕪 湖	11,996	2,309	1,530	—	15,835	1.3
蚌 埠	5,759	1,900	—	19	7,678	0.6
江 西 省	6,729	2,266	—	—	8,995	0.7
九 江	913	1,200	—	—	2,113	0.2
南 昌	5,813	1,066	—	—	6,882	0.6
湖 北 省	127,645	25,316	2,663	42,178	197,802	16.4
漢 口	112,394	12,690	2,630	42,178	169,892	14.1
武 昌	11,348	12,626	—	—	23,974	2.0
大 冶	3,903	—	33	—	3,936	0.3
山 東 省	23,332	2,797	299	—	26,428	2.2
青 島	23,332	2,797	299	—	26,428	2.2
廣 東 省	19,535	58,654	10,404	240,485	329,078	27.3
廣 州	456	1,280	700	236,929	239,365	19.9
順 德	3,832	44,228	6,389	—	54,449	4.5
佛 山	9,296	6,995	1,008	556	17,855	1.5
潮 安	2,486	3,947	1,105	3,000	10,538	0.9
汕 頭	3,465	2,204	1,202	—	6,871	0.6
廣 西 省	2,091	—	231	9	2,331	0.2
梧 州	2,091	—	231	9	2,331	0.2
福 建 省	9,513	10,734	552	—	20,799	1.7
福 州	5,078	10,654	300	—	16,032	1.3
廈 門	4,435	80	252	—	4,767	0.4
總 計	372,626	374,117	55,605	401,969	1,204,317	100.0
百分比 ⁽¹⁾	46.4	46.6	6.9	—	—	—

(1) 男女童工對已分性別年齡之工人總人數之百分比

第二次中國勞動年鑑

2. 九省二十九城市男女童工總人數各業分配表

十九年工商部調查

業別	男工	女工	童工	未分性別 年齡之工人	總計	百分比
紡織門	118,080	337,546	41,794	68,881	566,301	47.0
化學門	32,766	9,907	3,335	26,012	72,020	6.0
飲食品門	53,333	14,843	1,107	107,221	176,504	14.7
衣服門	24,751	2,373	2,250	50,704	80,078	6.6
器具門	23,578	1,207	2,185	13,225	40,195	3.3
機械門	32,957	136	872	31,536	65,501	5.4
教育門	39,309	78	655	18,964	59,006	4.9
交通門	1,226	—	58	—	1,284	0.1
公用門	3,486	81	15	1,850	5,432	0.5
美術門	1,142	5,864	1,004	2,206	10,216	0.8
建築門	20,427	108	719	56,483	77,737	6.5
雜品門	21,571	1,974	1,611	24,887	50,043	4.2
總計	372,626	374,117	55,605	401,969	1,204,317	100.0
百分比(1)	46.4	46.6	6.9	—	—	—

(1) 男女童工對已分性別年齡之工人總人數之百分比

以上二表，均由本所根據原書各地分表，重加計算。

(工商部十九年全國工業工人人數工資及工時總計表，民20)

(二) 礦山

我國鑛工人數，自前北京政府農商部發表自民國元年至九年之統計後，即無全國統計。近有俄人託格雪夫 (Boris P. Torgasheff) 根據各種鑛工之效率及我國各鑛之生產額，作一全國鑛工人數之估計。茲轉錄於次。

全國鑛工人數估計 十九年估計

鑛產種類	鑛工人數	百分數	鑛產種類	鑛工人數	百分數
煤鐵總計	700,000	30.6	金屬鑛統計	108,150	4.7
煤	600,000	26.2	錫鎢	50,800	2.2
鐵	100,000	4.4	金	23,800	1.0